

成都鲲达精密机械有限公司精密机械设备及配件生产项目竣工 环境保护验收（废水、废气部分）意见

2018年11月28日，成都鲲达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根据精密机械设备及配件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都江堰市经济开发区拥军路6号，厂房面积450m²，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主体工程（年产机械配件（弹簧夹头）7000件生产线）、办公及生活辅助设施（办公区、卫生间）、公用工程（给水系统、供电、排水系统）、环保工程（污水处理、废气处理、噪声、固废收集）。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实际规模为年产机械配件（弹簧夹头）7000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7年8月10日取得了《四川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表》（备案号：川投资备[2017-510181-34-03-203482]FGQB-0336号）；2017年10月中卫市众旺达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年10月30日都江堰市环境保护局以都环建函[2017]220号文下达了审查批复。本项目于2017年11月开始建设，2018年1月建成并投入运营。

项目建设期间和建成投运至今，未接到环境污染投诉及处罚。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1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7.6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为7.6%。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年产机床配件（弹簧夹头）7000件。主体工程、办公及生活辅助设施、公用工程、环保工程，以及项目环保设施建成情况及运行效果、企业环境管理情况。

二、工程变动情况

（1）环评中拟在车间设置通风换气装置。实际车间采用自然通风换气。

（2）环评拟将工件在高温下插入盛有机油的铁质容器中进行工件降温，产生油烟，实际项目不再使用机油对工件进行降温，工件从盐炉中取出后自然冷却，因此不产生油烟。

以上项目建设内容变化不属于重大变化，满足验收要求。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办公生活污水（排放量： $0.553\text{m}^3/\text{d}$ ）经成都乔富实业有限公司现有 30m^3 预处理池收集处理，工人洗手废水（排放量： $0.022\text{m}^3/\text{d}$ ）和车间清洁废水（排放量： $0.17\text{m}^3/\text{d}$ ）先经油水分离器隔油处理后再排入成都乔富实业有限公司预处理池收集处理。预处理池废水经市政污水管进入蒲阳镇污水处理厂处理，最终排入蒲阳河。

（二）废气

本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焊接废气、喷砂过程产生的粉尘，煤油浸润清洗工件产生的挥发油气。

（1）焊接废气

治理措施：本项目设有1台移动式焊烟净化器对生产过程产生的焊烟进行收集处理。

（2）粉尘

治理措施：喷砂在密闭喷砂机内进行，喷砂机自带布袋除尘器，对喷砂过程产生的金属粉尘进行收集。金属粉尘比重较大，少量金属粉尘通过自然通风沉降。

（3）挥发油气



治理措施：项目通过生产车间门窗，进行自然通风换气，避免煤油油气在车间集结。

（三）地下水防渗

本项目采用分区防渗措施。油料桶、切削液桶、危废暂存间内废油桶下方使用托盘作为重点防渗措施。生产车间铣床、车床等设备下方垫有托盘，办公区和车间地面采用黏土铺底加水泥硬化处理作为一般防渗措施。

四、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中衡检测验字[2018]第 356 号），2018 年 10 月 25 日~26 日验收监测结果如下：

1. 废水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氨氮和总磷监测结果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限值，pH 值、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监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

2. 废气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所测无组织颗粒物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无组织挥发性有机物（VOCs）浓度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5 中其他行业无组织排放浓度标准限值。

3. 总量控制

此次验收监测，污染物的排放量为 COD 0.029 t/a、氨氮 0.006 t/a，均小于环评报告表建议的总量控制指标。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本次验收监测结果，本项目工程建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本项目营运期间废气、废水能够实现达标排放。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成都鯤达精密机械有限公司精密机械设备及配件生产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保“三同时”制度，经过验收调查监测，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的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的要求，建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七、验收人员信息

见验收人员信息表。

验收组：

束田迪

王琴玲 杨晓华

陶红明

孙婷

2018年11月28日



成都鲲达精密机械有限公司精密机械设备及配件生产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表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电话	备注
木四皮	成都鲲达精密机械	总经理	13980103861	
王碧玲	成都环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3881786729	委托
李高松	成都环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3018226887	
陈明	成都环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3678163515	委托
孙婧	四川中经行检测	技术	18008029094	检测单位

